

证券代码：838507 证券简称：普瑞森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07	普瑞森	2021年3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尽责义务。公司根据未来发展需要，决定不再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 08:0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罗军怀 联系电话：18629439970； 029-68663188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汇鑫 IBCC 座 1801-02 邮政编码：710065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出席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普瑞森新型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